

景德镇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全市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等有关工作。

（三）组织指导全市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市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并组织落实。

（五）组织协调落实军队移交我市符合条件的离休退休干部住房补贴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住房维修、房租补贴发放等服务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组织指导全市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

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七)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八)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市级烈士纪念设施名录，按规定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指导督促所属单位进行安全管理。

(十)在征求市委组织、机构编制等部门意见基础上，牵头提出全市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的安置计划。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全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4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科、移交安置和就业创业科、拥军优抚科。

本单位年末在职人员 12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
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景德镇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95.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7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64.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6.9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01.0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42.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8.5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7.32
	30			61	
总计	31	1,479.54	总计	62	1,479.54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景德镇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1, 401. 01	1, 395. 29					5. 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364. 44	1, 364. 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 21	42. 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23. 44	23. 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	18. 77	18. 77					
20808			抚恤	92. 86	92. 8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2. 86	92. 86					
20809			退役安置	292. 05	292. 05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 57	5. 57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5. 33	5. 33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3. 33	33. 3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7. 83	247. 8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76. 5	376. 5					
2082801			行政运行	216. 59	216. 59					
2082804			拥军优属	66. 01	66. 01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3. 9	93. 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 83	560. 8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 83	560. 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 85	10. 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 85	10. 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 29	7. 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 37	3. 3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19	0.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	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	20					
229			其他支出	5. 72						5. 72
22999			其他支出	5. 72						5. 72
2299999			其他支出	5. 72						5. 7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景德镇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3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42.21	289.65	1,152.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4.44	258.8	1,105.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21	42.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23.44	23.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	18.77	18.77				
20808			抚恤	92.86		92.8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2.86		92.86			
20809			退役安置	292.05		292.05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57		5.57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5.33		5.33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3.33		33.3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7.83		247.8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76.5	216.59	159.91			
2082801			行政运行	216.59	216.59				
2082804			拥军优属	66.01		66.01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3.9		93.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83		560.8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83		560.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5	10.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5	10.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9	7.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7	3.3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9	0.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	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	20				
229			其他支出	46.92		46.92			
22999			其他支出	46.92		46.92			
2299999			其他支出	46.92		46.9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景德镇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95.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64.44	1,364.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85	10.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95.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95.29	1,395.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95.29	总计	64	1,395.29	1,395.2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景德镇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2	3	
			合计	1, 395. 29	289. 65	1, 105. 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364. 44	258. 8	1, 105. 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 21	42. 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 44	23. 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 77	18. 77	
20808			抚恤	92. 86		92. 8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2. 86		92. 86
20809			退役安置	292. 05		292. 05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 57		5. 57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5. 33		5. 33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3. 33		33. 3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7. 83		247. 8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76. 5	216. 59	159. 91
2082801			行政运行	216. 59	216. 59	
2082804			拥军优属	66. 01		66. 01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3. 9		93. 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 83		560. 8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 83		560. 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 85	10. 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 85	10. 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 29	7. 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 37	3. 3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19	0.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	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	2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2023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
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7.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14	30201	办公费	3.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6.97	30202	印刷费	1.9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5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5.94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48.5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84	30206	电费	2.5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57	30207	邮电费	2.7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4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3.5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30211	差旅费	2.0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	30214	租赁费	1.7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	30215	会议费	0.64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5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53.19	公用支出合计					36.4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景德镇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景德镇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	2.03	2.03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公务接待费	6	3	2.03	2.03
（1）国内接待费	7	——	——	2.03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44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单位：景德镇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年度 公开10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2023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479.54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78.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8.73 万元，增长 12.51%；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401.0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12.51 万元，下降 74.12%，主要原因：上年度景德镇市瓷都烈士陵园综合维修改造项目为一次性项目，减少相关经费。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395.29 万元，占 99.59%；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5.72 万元，占 0.41%。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479.5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442.2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62.57 万元，下降 73.32%，主要原因：上年度景德镇市瓷都烈士陵园综合维修改造项目为一次性项目，减少相关经费支出；结余分配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年末结转和结余 37.32 万元，比上年减少 41.20 万元，下降 52.47%，主要原

因：省厅划拨经费及时支出。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289.65 万元，占 20.08%；项目支出 1152.56 万元，占 79.92%；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618.46 万元，决算数 1395.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5.61%。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87.61 万元，决算数 1364.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2.2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中央及省级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下达。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0.85 万元，决算数 10.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0.00 万元，决算数 2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9.65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47.59 万元，比上年增加 9.36 万元，增长 3.93%，主要原因：工资每年的晋升晋级。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3 万

元，增长 1.49%，主要原因：会议和培训活动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60 万元，主要原因：增加退休人员专项经费。

（四）资本性支出 0.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95 万元，下降 64.46%，主要原因：单位厉行节约，减少财政拨款运行经费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3 万元，决算数 2.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7.67%；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75 万元，增长 620.96%，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未列入预算且无相关经费使用情况。决算数比上年增加(减少)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未列入预算且无相关经费使用发生。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情况发生。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决算数比上年增加(减少)万元，增长(下降)%，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需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决算数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需要。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03 万元，决算数 2.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7.67%，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不必要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75 万元，增长 620.96%，主要原因招商引资商务接待增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2 批，累计接待 44 人次，主要是：招商引资商务接待增加。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46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42 万元，下降 1.14%，主要原因：单位厉行节约，减少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

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8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28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28.46%。其中8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随军家属安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随军家属安置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	70	7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	70	7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景德镇市人民政府、景德镇军分区《关于进一步做好驻市部队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工作的实施意见》（景府办发[2014]15号）的规定：按全是上年度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的12%标准发放。				均按要求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随军家属未就业符合条件人数	83 人	83 人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随军家属未就业生活补助发放合规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 1：发放随军家属未就业生活补助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提升军人荣誉感认知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符合发放条件军属满意度	90%	100%	10	10	
指标 2：符合发放条件军人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

等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反应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含无军籍离休干部）、退休文职人员等群体安置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反应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反应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反应军队转业干部（含选择逐月领取退役金的军士）教育培训、管理服务、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反映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军供保障（项）：反映各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所属军供站运行及管理维护、保障军队运输和食宿供应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方面的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

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